

山东省语委办公室文件

鲁语办〔2015〕15号

关于举办山东省首届教师书法作品选拔赛 暨第三届“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的通知

各市、各高校语委办：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配合第十八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展示我省书法骨干教师培训班教学成果，进一步加强学校书法教育工作和骨干书法教师队伍建设，推动全省“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深入开展。经研究，定于2015年9月15-16日举办山东省首届教师书法作品选拔赛暨第三届“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稿对象

历届山东省骨干书法教师培训班学员及全省大中小学教师。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可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经典诗文、语言文字法律法规或与推广普通话相关的内容。

2. 作品规格：书法作品书体不限，一律竖幅，尺寸 4-6 尺宣纸（宽度 60-90 厘米，长度 130-180 厘米），无须装裱。

3. 请在每件作品背后附作者姓名、年龄、性别、单位、电话等。

4. 作品书写要符合字体和书体规范。

三、奖项设置

这次活动大赛奖项设置分为：一等奖 10 名，二等奖 20 名，三等奖 30 名，优秀奖若干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四、活动安排

1. 报送：参评作者于 8 月中旬前将作品报至省语委办，每位作者限报作品 1-2 件；报送作品一律不退。

3. 巡展：评比中的作品将于推普周期间在临沂大学等地进行巡展，编辑出版《闲约深美——首届山东省书法教师优秀书法作品获奖作品集》。

4. “第三届书法名家进校园”书法创作提高班：获得一、二、三等奖的作者，受邀参加第十八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山东省启动仪式和山东省第三届“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启动仪式及《山东省首届教师书法作品展》，随即免费参加“书法名家进校园”书法创作提高培训班。

5. 请各市、各高校有关部门将书法作品于 8 月 20 日前报我办，也接受教师自由投稿。

五、投稿地址及联系人

地址：济南市青年东路一号山东文教大厦北楼 605 室。

联系人：李洁。 联系电话：0531--81758339

六、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5 年 7 月 17 日